

那时我们还能旅行

张德明



5月的北京，东郊森林公园中，白杨参天，野花乱放。二月蓝、尖锐假还阳参、泥胡菜、夏至草等，各以其色香入眼，沁鼻，消魂。坐在日式风格的木凉亭下，沐浴着初夏的风，哪儿也不想去，什么也不想干，任自己迷失在树荫花海中，转眼就到了饭点。忽然很想吃披萨，半小时后热乎乎的外卖就送到了公园门口。

大快朵颐之际，我想到多年前读过的一个传说，说是比萨饼其实并非意大利原产，而是西域一带的馕饼之类，是马可·波罗通过丝绸之路把这种制饼技术带到威尼斯的。不过他忘了中国人是怎么把馅放进饼里去的，只能胡乱操作一番，让原本内卷的肉馅躺平在外了。这个传说是否可信，当然无法考证。但《马可·波罗游记》我是读过的，书中并没有写到西域馕饼，倒是记述了元朝中国许多地方的风俗和景物。全书充满了一个西方人对东方的赞叹、艳羡和崇拜。历史学家史景迁说，马可·波罗的书就可视为对中国生活的细致描述，也可当作对自己城市的批判，像中国为道德典范，对比威尼斯人放荡的性生活。不过，他强调指出，马可·波罗留给后世的，除了他所提供的资料外，最主要的还是他所激发的好奇心。

看看外面的世界，满足不倦的好奇心，是人之为人的最深层的冲动。根据进化论的描述，我们的远古祖先走出非洲丛林，进化到目前这种状态，有两个关键的因素起了作用，一是好奇心，二是杂食性，什么都想看一看，听一听，嗅一嗅，摸一摸，最后，放进嘴巴尝一尝。于是，感官和智力都得到了满足，精神视野也随之扩张和提升。这种冲动用学术话语来概括，或可称之为，从现实世界到可能世界的空间移动。这是我在拙著《旅行文学十讲》中给旅行下的一个工作性定义。生活中，人经常徘徊在现实性与可能性之间。借用英国诗人布莱克著名的诗性隐喻，我们的身体类似向日葵的枝杆，不得不扎根于混浊的大地上；灵魂却像它的圆盘般每天随着太阳的脚步转动，向往着不可企及的光明之境。但人比植物有利的一点是，他有思想和腿脚，只要愿意，随时可以将向往变成行动，从其栖居的空间挪移（哪怕是暂时的）到另一个可能的空间中。大到峨眉山风景区下来，听说九寨沟鸟类青藤的乡村别墅；或沙漠中的一个绿洲、大洋外一个陌生的国度、星光下一片宁静的海滩等。

离开现实世界，踏上通往可能世界之途，全方位、全身心地感知外面的世界，当然是最理想和开心不过的。但通过阅读优秀的旅行文学作品，“卧游”或“神游”其间，也不失为一条替代途径，有时还可能比亲身感知来得更深刻。这是因为，一名优秀的旅行文学作家往往具有一颗喜欢探索的大脑，一种属于自己的生活哲学，以及将这种哲学付之实践的勇气。一部理想的旅行文学作品，总会给读者提供三个探索的机会，并带他同时进入三个世界：外部世界、作者的内心世界，以及我们自己的内心世界。

随意翻开刚到的一本新书，扉页中的引文就吸引了我：“一个男人决意要描绘世界。一年年过去，他画出了省区、王国、山川、海湾、舰船、屋舍、器具、马匹和人。临死之前，他发现这座耐心绘成的迷宫之线条勾勒出的竟是他自己的脸。”这段文字的原创作者是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被当代法国作家奥维埃·罗兰转引在了他新近出版的、龚古尔奖入围作品《外面的世界》中。初读之下，很难给此书归类，因为它既不像小说，又不像回忆录。把它归入游记类，可本书又不提供旅游攻略，告诉读者自驾路线和必游景点等可操作的具体细节。整本书读下来就像一场真正的漫游那样，散漫、杂乱，无头绪，似乎有目的地，但又随遇而安；经常迷路，但总会找到方向。一个个港口，一次次起程，纷至沓来的印象，不期而遇的偶遇，一个个闪现的姣好面容，有些是真正有交往的，有些则纯粹是作家的想象。整本书像万花筒般转动，让人目不暇接，又频生“虽不能至，心向往之”之感。不管怎么说，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他去过的地方你去不了，他见过的人你见不到。”

因为罗兰带我们去的地方，大多在“世界尽头”，是被遗忘、忽略，甚至无视的角落。它们要么当下正处于战乱中，要么一直处在贫困、饥饿和绝望中。在他看来，只有“在那种环境中，人会注意到更多事情。那种环境中，也的确会发生更多事情，遇到更古怪、更加远离我们所认定的人类生活的人。”

那么，究竟什么是“我们所认定的‘人类生活’？以谁（个人、地方或族群）为标准？读到这里，不禁想到了20世纪80年代末本人的研究生毕业论文，或多或少受到摇滚音乐人崔健的影响。当时，我们7个一无所有的“假行僧”，合用一个每次只能拍摄36张胶片的傻瓜机，乘绿皮火车，一路向西南，且行且玩要，目的地是当时刚刚开发的九寨沟。在成都公交站购票时，遇见一个瑞典人挤在窗口排队。大家不禁好奇地围上去，问他来中国干吗？他说是来录鸟类的声音的，刚从峨眉山风景区下来，听说九寨沟鸟类很多，就过来了。说着，他从我身上背的超大行李包中摸出一本鸟类图谱、一台录音机。一面翻书，一面让我们听各种鸟的啾鸣声。更让我们大跌眼镜的是，他并不是鸟类专家，也没有正式工作，打零工赚够了钱，就满世界云游，录鸟的声音，然后筹划下一次出行。当时，自以为我们的穷游已够潇洒了，却没想到人还可以这样生活。

不过，如按罗兰的标准，这位瑞典人还不一定人得了《外面的世界》。本书中写到的地方和人物，大都处在超出常人想象力的、更极端的生存境遇中。比如，作者在喀布尔老城区的废墟里拜访了一帮武装兄弟，其中有个不小心踩了反步兵地雷的无腿人，正在画一幅先知的彩画，并为其外孙的命运而悲伤。在俄罗斯里加的绿皮火车上，他偶遇两个可爱的粗人，他们都在阿富汗当过兵，但这并不妨碍他们像鸡妈妈对小鸡那样，对他这个陌生人呵护有加。在皮库岛上，他透过黑沙滩的巨浪，听一位捕鲸手讲述惊心动魄的捕鲸故事，感觉自己“似乎穿越到了创世之初”。

罗兰写道：“说到底，之所以去喀布尔、贝鲁特或萨拉热窝……是因为我们对世界好奇，而且世界也就是这个样子，充满那么多远离我们的喧哗与骚动。然后有那么一个时刻，我们不再满足于在广播里听到，我们想去那里，去远方，看看这片巨大的嘈杂到底是什么样的。看，学着去看，是作家这一职业的基本功。”每次出行和重返，冒险采访或冷眼旁观，他都见证了生存的各种可能性及人性的丰富多样性，豪宅和废墟、伟大和卑微、野蛮和仁慈、温柔和残忍、荣耀和耻辱……而所有这一切，也是他的自我镜像的映射、反射和折射，令他产生共情感和怜悯心。因为他是人类的一分子，正像我们一样。想起鲁迅在《这也是生活》中写下的名言“无穷的远方，无数的人们，都和我有关。我存在着，我在生活，我将生活下去，我开始觉得自己更切实了”。

《外面的世界》中，最打动我的是一句小人物说的一句不起眼的話“那时我们还能旅行”，其中隐含着多少惆怅、遗憾和期盼。自2011年起，国家旅游局将每年的5月19日定为“中国旅游日”。这是为纪念徐霞客，这位世界级的徒步旅行家和行走文学的先驱而设立的。1613年5月19日（明万历四十一年的三月三十日）他首次出游，写下了《游天台山日记》，从此一发不可收拾，步履遍及中原、华东、中南、西南等地。要不是洪武四年（1371）始实行海禁政策，说不定他早已踏出国门环球旅游，或许会留下一部《阿尔卑斯山日记》之类的作品呢！今年的“中国旅游日”刚刚过去，希望不久的将来，我们能除口罩，走出家门，再做一回“假行僧”，用自己的脚步，丈量一下外面世界的深度和广度。



沿着文学的路径观光，我们可以看到什么景色？在游走世界的行旅途中，我们能收获多少诗意？旅行是我们触摸土地、发现自己、理解世界的一种方式，旅行文学写作不以山海致远，却需要身心皆在现场。本期特邀浙江大学文学院教授张德明、青年媒体人金莹、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硕士研究生钟大禄，围绕旅行文学的意义展开讨论，分享他们的人生经验与阅读体验。

编者

在纸上，探索一座城市的“秘境”

金莹

对那些街巷的想念，在足不出户的日子里变得格外强烈。

时光那么好，正是春末夏初的季节。拂过脸颊的风中应该还带着春天叹息般的温存吧。阳光倒是开始热了起来，路边的梧桐也开始舒展枝丫，用层层叶片承接住属于夏天的热烈。穿过缝隙的日光落在街上，落在狭小而逼仄的小店门口一锅蒸得热气腾腾的糯玉米和卤豆干上，落在刚刚从转角花店里捧出一束鲜花的女孩的裙摆上，落在青褐色砖墙上那张小小的、浓缩了历史与记忆的黄铜色铭牌上，落在鼎沸的人声里和静谧的拐角处，落在所有曾经以为常又步履匆匆的日子里，是一种格外滚烫的想念。

身在上海，却忽然想念上海，那个在日复一日的书写中变得清晰，却又在现实里变得模糊的上海。所以，在这个时刻，我们应该读些什么书呢？

我翻开了陈丹燕的书。随手数一数，从上世纪90年代开始，一边旅行一边写作的陈丹燕持续地写作已有30年的时间。在那些自由自在的岁月里，她曾站在风雪交加的圣彼得堡火车站月台上，看着火车喘息着驶进站台，安娜·卡列尼娜的身影在她眼前一闪而过。在爱尔兰的初夏时分，她和来自世界各地的乔伊斯爱好者一样齐聚柏林，在布鲁姆日共享一场通宵达旦的狂欢。在塞尔维亚的首都贝尔格莱德，她甚至获准走进了帕维奇的家，一边读中文版的《哈扎尔辞典》，一边翻阅帕维奇写作时的笔记本，以及他在写作间隙为自己画的工作速写。

也是在塞尔维亚那场充满梦幻般奇异色彩的旅行中，“我终于明白，帕维奇在小说中展现的所有形式和技巧问题，都不是一个单纯的写作问题，而是世界观的问题，是历史的问题。那片土地长成什么样子，作家才可以把它写成什么样子。这是我很大的收获。”在后来关于新作《捕梦之乡——（哈扎尔辞典）地理阅读》的采访中，她这样对我说。

而上海，那个被无数人爱过恨过又写过的上海，在她笔下展示出的样子，在如今的我读来，颇有几分感慨。从《上海的风花雪月》写到《上海的金枝玉叶》，从《外滩：影像与传奇》到《成为和平饭店》，她笔下那些颇有荡气回肠意味的故事，其实都发生在那些如今让我颇为想念的街巷里。从淮海中路到南京西路，从愚园路到江苏路，从宝庆路到复兴中路，从五原路到永康路——时间的褶皱不在别处，就在人们日日踏足的土地之上。而一个城市发生过所有故事，就藏在大多数人曾习以为常的景色里。

与陈丹燕对城市的如数家珍一比较，我发现自己似乎不是很了解上海，诚然我已经在这里生活了近20年的时间。是的，我曾经踏足过大部分地方，在春天，在夏天，在秋天，也在冬天。在工作与生活的间隙里，我也曾见过中心地段繁华无边的夜色，也曾见过远乡近郊荒烟蔓草的凄凉，从浦西搬到浦东，再从曾经的工人新村到近郊的



簇新街道，我似乎直接见证了这座城市在这近20年里的变迁。但如今看来，我对这座城市和城市中人们的一解，和大多数行色匆匆的旅人并无太大区别。

只是，在这样特殊的时刻，我似乎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认真地想要探寻和追问，上海这座城市，她从何而来，如何演绎成今天的模样，又将向何方而去？当生活在这座城市里的人们遭遇时代的巨浪时，他们又是以什么样的姿态面对生活，面对自我？生活在当初他们居住过的那片土地上的我们，又该以怎样的思考面对未来？

阅读城市和城市的故事，某种程度上缓解了我的焦虑，并满足了一部分我的想象和期待。在不能出行的时间里，平面地图和白纸黑字带来的满足更是弥足珍贵。时光沉淀记忆。无数的人在城市的历史中留下了自己的印记，那些或者快乐或者悲伤的故事，层层叠叠，无穷无尽，在不曾被看见的时候缄默不语。钢筋水泥的城市从不曾主动向如今的居住者袒露自己的过往。而这个城市的大街小巷，又隐藏了太多的秘密。

“这个秘境走在街上是不见的，但是如果你能够深入到这些秘境里，你就知道你跟这个街区活在一起，它有很多很多的故事。”在书中，陈丹燕这样写道。所以，从某种程度上来说，陈丹燕就是上海秘境的“导游”。她写下了那一条条对我来说既熟悉又陌生的寻常巷陌，以及居住在里面的人们的故事。

陈丹燕写上世纪90年代坐落在淮海中路的时代咖啡馆，周围有老牌的西点店和昂贵的百货店。那时，什么样的人去咖啡馆会朋友、谈生意呢？“他们都有点改变自己原来生活的志向，也都切切实实地做过努力，而且也有了最初的进步。要不然，他们也不能在下午1点以后，穿着上海滩上时髦的衣服，画好了眉毛，手里握着一个大哥大，皮鞋亮亮的来喝咖啡；也不能在走进门来的那一刻

全身都是得意而精明的神气。”书中所附的一张拍摄于1992年的照片下面写着这样一段话：“从美国定制来的黄铜大钟慢慢转动，已经完全把1949年到1992年之间的五十年轻轻略去。”

如今，又是20年轻轻略过。若是后来人在未来的某一刻驻足回望，他们又会如何看待上海人对咖啡一如既往的执著，以及这种执著背后对回到日常生活的向往？或许他们会说，那些人都有点回到自己原来生活的志向，切切实实地做着努力，并有了最初的进步。他们又会如何形容这座城市的气质？陈丹燕这样定义上海：“上海不是一个单纯温厚之地，它总是充满生机、冲突、矛盾与野心。它不曾清高避世，或铿锵激昂，但它的风花雪月里却遍布小而坚实的隐喻，它的十字路口倒影着无数过去与未来，以及多重的现在。”

在陈丹燕笔下阅读上海的街道、上海的秘境，看她写那些靠近梧桐树和小花园的屋舍的窗棂之上，100多年前的工匠在石头上雕刻出来的藤蔓和花朵，曲曲折折，永远曼妙，也永不枯萎。忽然想到，人类的血肉之躯虽不能像坚硬的岩石般不朽，但那些被记录下来的人和故事，也将在这世上王国永不枯萎，永不凋谢。

当下一次路过岳阳路十字路口那个树立着普希金铜像的街心花园时，我一定要在心中默念《上海的风花雪月》中的一句话：“童年的蓝天下，有一个又尖又高的青铜色的鼻子，忧郁而诗意地指向远方。”

在把自己定义为“旅行作家”的陈丹燕看来，“旅行作家天生就是那只放出来观察世界的鸽子，它是否能带回一条橄榄枝，决定了人们是否要走出避难所，回到世界。”在闭门不出的日子里，带着一种“不久后必然可以重新回到世界”的信念，阅读那些美好的、关于城市秘境和旅行放飞的书箱。

向未知的无穷不断进发

钟大禄

克里斯多夫·K·布朗认为，旅行文学指的是那些记录一个人从一个地方到另一个截然不同的地方旅行的文本，那些具有持久性品质的作品。如此，旅行则意味着他者眼光与陌生现实的遭遇，旅行者则越出本土的界限看见更大的世界。他们漫游世界，并书写为后代带去真理或价值的文本。刘子超就是这样一位杰出的旅行作家，《午夜降临前抵达》《失落的卫星：深入中亚大陆的旅程》等，也荣膺多项荣誉，成为旅行文学的代表作品。

朝着太阳落下的方向

刘子超2007年从北大中文系毕业后，追随偶像海明威的脚步成为一名记者。在《南方人物周刊》工作时，他受命前往印度为新创刊的旅行杂志《穿越》写一篇封面故事，就此走上旅行写作的“不归路”。2012年，刘子超辞职去欧洲交流，独自在中欧十几个城市里游荡，成了他第一本旅行作品《午夜降临前抵达》的前半部分。

当时作者还很年轻，他在都市闲逛中收集丰富的中欧碎片，以发掘陌生的美感。他有一些兴奋，却因此常常被表象迷惑，缺少更为细致深入的体察。加之旅程过于匆忙，甚至有些流水账的嫌疑。正如作者所言，这是非常私人化的写作。而事后为了避免个性化造成的空泛，作者又不得不引经据典来营造连接。这恰恰意味着他并没有真正进入当地。尽管最后刘子超也写就了一个蛮漂亮的故事，但还带着一丝杂乱与青涩。真正的旅行文学必须留下更具持久性的东西。

从2015年的《午夜降临前抵达》到2020年的《失落的卫星》，刘子超实现了自身的一次飞跃。打开《失落的卫星》，你立马可以嗅到异域陌生气息，神秘的幽暗与遥远的历史交杂呈现出缤纷的惊喜。中亚紧邻中国，却又如此陌生，现代中国一直有充分“看见”中亚、中文世界里的中亚旅行文学几乎是空白。旅行文学繁荣时期，以马可·波罗和斯文·赫定等为代表的西方人在东方世界写下大量游记，但东方人看向“西边”的记录却相对稀缺。刘子超渴望超越，于是自诩为当代游牧民族的他出发了。回国时他问口岸的士兵，走这条路旅行的中国人多吗？士兵说：“你是我遇到的第一个。”

时空交错处的独特经验

旅行者是在不同空间上行走的人，刘子超的特点在

于不走寻常路。他一方面前往通常的“景点”以建构全面的中亚图景，另一方面前往他人无法看到的角落以缔造独特。在山地和废墟间游荡，在黑夜感受纸醉金迷的都市节奏，在边缘感受中亚社会的脉动。他沿着中亚离奇的分割线前行，绕过危险的飞地，在荒芜的原苏联核爆试验场抛锚。他在中亚穷尽徒步、吉普、骑马等各种方式，从城市村镇走向草原威海。他没有盛大车队的护航，只身一人走向未知世界。刘子超努力让读者看到更丰满的中亚，以文字呈现地理形态的骤变与人文环境的巨大反差。中亚既有现代城市背景下丰富的文化，更有无尽的荒凉与沉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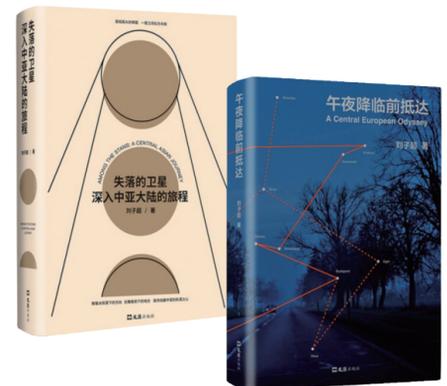
刘子超还在时间旅行。出发前刘子超阅读了大量书籍，由此中亚纷繁复杂的古代历史构成他理解现实的基础。他俨然是一个中亚史专家，无论走到何处都展现出让读者惊讶的博学，将厚重的历史表述得清晰流畅，让中亚不再神秘混乱。他像怀古诗人一样，随时进入另一个消逝的遥远世界。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流放、神秘的泰姆格里岩刻、先行者玄奘触摸过的佛塔……随处都能让刘子超有所感悟。历史维度充分强化了文本的厚度与深度，让人持敬畏之心观看中亚的现实。

与此同时，刘子超在现实中与各式人物相逢，尽力“拼凑”中亚的记忆拼图。会当地语言的他在波折中参与“普通人”的生活，倾听他们的迷茫与困守。留着小胡子的阿拜梦想得“诺贝尔奖”，只写西方人爱看的吉尔吉斯故事。给自己取名叫“幸运”的小伙管刘子超叫哥，渴望去中国留学、出人头地。众多离异的中亚少妇，在三亚读书的伊斯兰女孩与美国大学肄业、无处安身的餐馆女老板……依靠这些或大或小的故事，读者可以真切靠近中亚的心灵与命运。记者的职业训练让他的故事与众不同，刘子超的作品更多地选择让对方说话，作者只是倾听、不去评判，如此获得像海明威一样的冰山特质，在表象之下尚有许多未明之物。

概而言之，作为出色的旅行作家，刘子超进入久远的历史以更好地理解现实，与当地人的交流让他真正走进了中亚，收获诸多珍贵的在地经验，把丰满立体的中亚形象呈现在读者眼前。

一颗失落的卫星

《失落的卫星》更重要的意义在于，作者对中亚做出了独特判断。刘子超笔下遍布各种边缘人，他不试图建构



完整，而是以参差呈现中亚的多元。生活在中亚的朝鲜人、被挟持至此的德国战俘与日本战俘、布哈拉的犹太人……他们无法确认自己的“身份”。这样的人遍布中亚，历史的怪诞附身于此。刘子超理解了弥漫中亚的普遍孤独——它始终是一颗没有独立位置的卫星，被权力分割成不规则的拼图。此种命运如此残酷，这也让我们理解了原本陌生的中亚。

在漫长的文学谱系中，旅行文学似乎一直是西方人的专利。刘子超在继承旅行文学的探索精神后，以共情的聆听克服了“自大”与“审判”的观看视角。这是刘子超的难能可贵之处：“尽量避免无知的傲慢和廉价的感动，以旁观者的宽容和鉴赏者的谦逊，观看眼前的世界”。刘子超没有陷入自我中心的陷阱，而是保持着开放的心态。所以它能够看到中亚的撕裂、全球化的科技裹挟与传统的日渐消却。他看到了一个长久失落的中亚，一个他人无法看到的中亚。

某种意义上，刘子超使我们理解了中亚，他也精确表达了中亚。在语言上，刘子超保持着一贯的干净。尽管欠缺些许激情，但也拥有克制魅力。旅行作家常常从旅行现场印证书本，让文字变得无味，刘子超却通过现场的真实感悟与故事克服了这一问题。面对如此庞大的写作对象，也容易因浮光掠影的走马观花陷入琐碎与无序，但刘子超通过相对长时段关注找到了合理的人选，在大事件和小人物间建立秩序，从而保证了故事的连贯。

5年来，刘子超的进步让人惊喜。不少人将他评价为“中国的何伟”，这在一定程度上意味着中国旅行作家已具备探索世界并创作成熟作品的综合能力。而读者也因他书写的远处风景与边缘人而更新认识世界的坐标，一个崭新的时空正在诞生。